

約翰福音-14:1-31

從十一章至十三章，耶穌有三次憂愁的感受，第一次在十一章，當耶穌站在拉撒路的墓前，祂思想到人面對死亡的限制。第二次在十二章，祂在思考十字架的情況，感受到與天父的分離。第三次在十三章，當祂面對猶大將要出賣祂。然而，耶穌知道天父的能力比這些都大，也對天父的旨意滿有信心，因此能夠面對上述的每個處境。在第十四章開始，門徒心裡也開始有憂愁的感覺，尤其在上一章聽到耶穌對彼得說：「你要三次不認我」的預言。當然，門徒的憂愁與耶穌的不盡相同，但門徒確實在軟弱當中，這是不爭的事實。

耶穌再一次顯示祂的神性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」。這道路的指向，就是通往父那裡，亦惟有藉著耶穌，才能通往，別無他法。耶穌這說法顯示出祂具有權威的代表性，而這權威是從天父而來，因為「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」。耶穌這說法令腓力產生了疑問：「將父顯給我們看，我們就知足了」。腓力不知道，人根本見不到天父，昔日的摩西在西奈山上提出的要求也被拒絕了。然而，天父的全部已經體現在耶穌身上了。因此耶穌說：「看見我的就是看見了父」，這亦是日後三一論教義的經文基礎。

耶穌亦第一次應許聖靈會降臨：「我要求父，父就賜給你們另外一位保惠師，使他永遠與你們同在」。耶穌用了一個很特別的名字「保惠師」來形容聖靈，亦只在約翰福音才以「保惠師」來描述聖靈。這詞在希臘文是應用於法庭辯護的審訊場景，或替別人增強力量的人。可見聖靈有加能賜力，以及抵擋撒旦對信徒控訴的守護者。

耶穌第二次應許聖靈時，亦賜下平安：「我留下平安給你們，我把我的平安賜給你們。我所賜給你們的，不像世人所賜的。你們心裏不要憂愁，也不要膽怯」，耶穌賜的平安的確與世人的平安有所不同，因為世人的平安建基於物質或安全感，而耶穌的平安帶著永恆的救恩、帶著天父與聖靈的同在。這種平安亦回應門徒開始時的憂愁，耶穌的應許不單能安慰門徒的憂愁，亦讓門徒不會膽怯，能夠面對日後所面對的逼迫及挑戰。

耶穌回到天父那裡，是經過十字架的離去，這十字架建造了一條道路，通過救贖而達致永恆，耶穌在此提出了選取此道路的途徑。而耶穌的離去，亦說明是為門徒預備地方，然後再回來接門徒前往。這讓門徒需要認真思考，這天上與地上的價值判斷，當門徒渴求天上的地方，那用何心態面對地上的生活，如果門徒熱衷於地上生活，天上的地方對他們又有何意義。

耶穌教導我們的主禱文有這樣的一段禱告：「願你的國降臨；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」。或許這就是我們應有的信仰態度，就是過一種在地若天的生活，我們雖不在天國，但主耶穌卻已與我們同在，今天同在，將來在天國也一樣同在。因此，我們現在雖未在天國中生活，但已預嘗了天國生活的部分，只是未完全，也就是既濟未濟 already but not yet 的狀態了。